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0年6月15日

連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張瑞娟

聯絡電話：02-2261-6192

新北地檢偵辦仿冒隔離衣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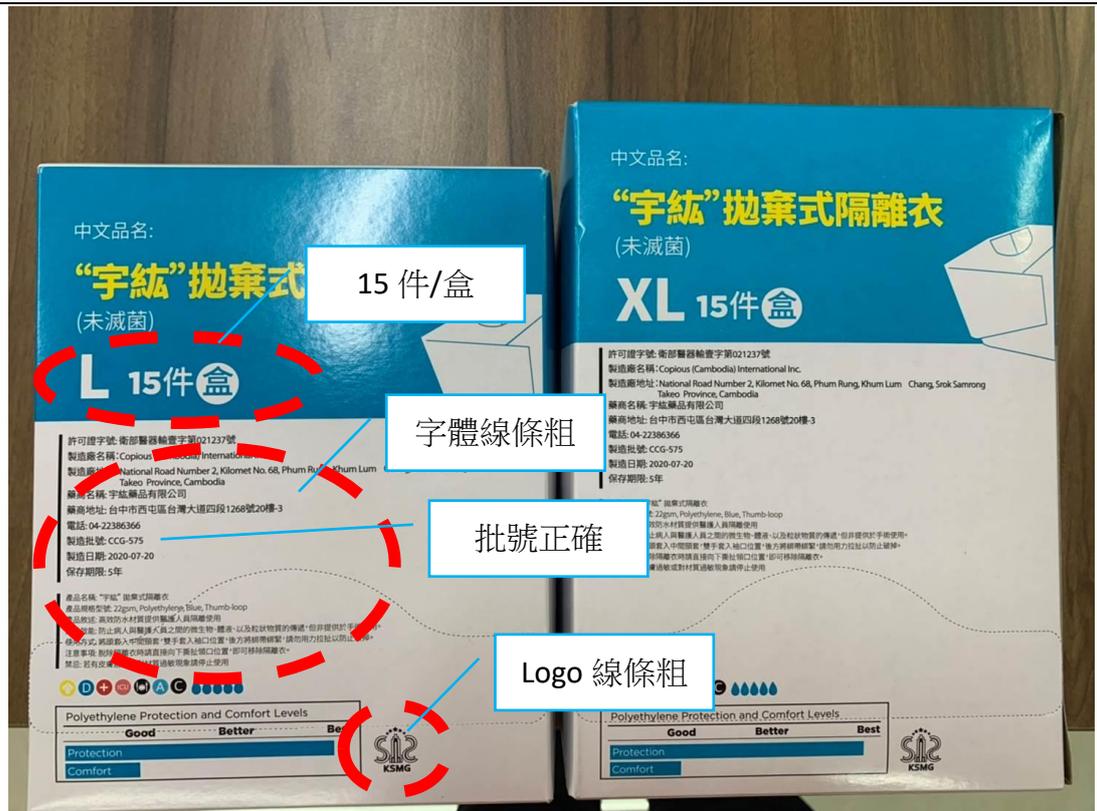
本署打擊民生犯罪專組魏子凱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下稱臺中市調處）偵辦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眾○公司）涉嫌仿冒醫療用拋棄式隔離衣案件。緣本署日前接獲臺中市調處報告有不肖業者仿冒合格醫療用拋棄式隔離衣，透過網路平台及業務員兜售方式，販售至全國各地。經本署指揮臺中市調處，持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於民國110年6月10日會同新北市調處、新北市政府衛生局、台北市政府衛生局人員，共同前往本署轄內之眾○公司進行搜索及行政稽查，當場查獲仿冒之醫療用拋棄式隔離衣5200件、進口報單及出貨單等物。

本署約詢公司鄭姓負責人及王姓業務經理到案說明，經檢察官訊問完畢後，認鄭姓負責人涉犯刑法第339條詐欺、第210條、第216條偽造文書、第255條商品虛偽標記及醫療器材管理法第61條冒用他人合法醫療器材名稱、說明書或標籤等罪嫌，嫌疑重大，惟尚無羈押之必要，諭知鄭姓負責人具保新臺幣10萬元、王姓業務經理請回。

本件經查眾○公司貨品係自中國大陸輸入醫療用拋棄式隔離衣 79900 件，另又自越南輸入未經申請許可之拋棄式隔離衣 10 萬件(材質未經驗證)，由眾○公司在租用之倉庫內更換為宇絃藥品有限公司(下稱宇絃公司)每盒 10 件之外盒包裝，對外佯稱係宇絃公司所販售具有醫療效果之隔離衣，並以每箱 400 件新台幣 2 萬元之價格販售予不特定之下游廠商、醫療院所、長照養護機構、藥局及一般民眾。本署已委請新北市政府衛生局儘速聯繫已取得該仿冒隔離衣之各級醫療機構及藥局通路及民眾，就所購買之隔離衣進行預防性停用與下架。

本署在此嚴正呼籲，正值國內疫情嚴峻之際，本署將積極指揮警調機關查緝各種仿冒之醫療器材產品，以維護全國第一線辛勞醫護人員及民眾健康。後續有關上開公司所販售流入市面之標示不實隔離衣，本署將同時協請主管機關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督促業者儘速完成回收事宜，另亦呼籲消費者，如有買受該款隔離衣者，請保留相關證據，並向各地衛生局及轄區檢警調通報、舉發，以利後續辦理退貨或求償事宜，檢察官亦會從速從嚴依法偵辦，共同守護國人健康。

原廠宇絃公司外盒及隔離衣



仿冒宇絨公司外盒及隔離衣

